

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

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

关于 2024 年学前免保教费项目支出绩效的 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教育方针,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,对学生进行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和劳动教育;根据学生身心特点和需要实施素质教育,为其参与社会生活,继续接受教育,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。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,下辖 14 所小学,1 所公办幼儿园,2 所民办幼儿园。核定编制 143 名,实有在职职工 201 名,其中在职专技 200 人,工勤人员 1 人。遗属供养 22 人。

(二) 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的实施依据。

本单位为学前教育性质的公立幼儿园,落实国家免补保教费政策,省内幼儿人均免补保教费 500 元。

2.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。

免补保教费为省级专项资金,致力于发展学前教育事业,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,促进我国幼儿教育事业的蓬勃健康发展!主要针对甘肃省内 3-6 岁适龄儿童,每学期人均 500 元。

3.项目申报的可行性、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。

免补保教费项目是一项促进幼儿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项目,体现了国家对幼儿教育的重视,对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的决心。能够有力的改善适龄幼儿接受教育的成本,减轻家庭经济负担,改善办学条件,提高学前教育质量的提升。

4.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。

落实各项政策,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,确保机构正常运转,紧跟上级政策,节俭开支,全年完成预算 100%支出,无超支现象发生。

5.项目预期投入情况。

2024 年度我单位免补保教费项目资金总预算 65.05 万元,实际拨付 65.05 万元。全年涉及幼儿 688 人。

6.预期主要的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。

2024 年度免补保教费的落实,可以有效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,有力宣传国家针对幼儿教育的政策,继续推动国家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学前减免保教费项目列为年度重点任务、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资助政策,积极制定工作计划,并将资金、目标分解到各学校,督促各学校更好地执行国家政策;各学校均成立了由校园长为第一责任人的领导小组、领导小组下设专门的资助管理部门负责学前减免保

教费工作的开展和监督。各园针对实际情况，均在国家资助政策的背景下制定管理制度，重点开展学前减免保教费资助工作，确保学前减免保教费及时、有序落实。2024年我单位对免补保教费实行了全程支出监控，2024年6月中旬项目执行率77.65%，2024年12月项目达到执行率100%。顺利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，严格落实了资金管理制度，无超支，无结余情况发生。社会经济方面：有力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；资金管理方面：逐步完善免补保教费相关资金使用制度；社会满意度方面：家长满意度超98%。时效方面：资金支付率准确，支付进度稳步有序，顺利完成全面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4年度免补保教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65.05万元，总投入65.05万元，资金到位65.05万元，实际使用50.52万元，项目资金到位率100%，支出实现率77.65%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

2024年免补保教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，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。经评价，自评得分89.76分，自评等级为：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成本指标方面：完成了65.05万经济成本指标无超支，结余情况，得分17.99分。

2. 产出指标方面：完成了数量指标享受幼儿人数688人，得

分 12 分；质量指标资金支付率 100%，得分 12；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%，得分 12.01 分。

3.效益指标方面：完成了经济效益目标调动了学生学习积极性，完成了社会效益目标提高了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量，完成了生态效益目标促进了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，得分 17.99 分。

4.满意度指标方面：完成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，家长满意度大于等于 96%，得分 10 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1.支出进度方面，个别支出项目资料不完整，不规范导致审核进度缓慢。

2.业务管理方面，个别报账资料还欠完整，个别票据有遗漏经手人、负责人签字情况发生。个别项目分管人员责任意识不强，不能即使申报、监督、验收所负责项目的进度，对自己所负责的项目资料准备上不够细致。

3.目标管理方面，年初预定绩效目标较笼统，还不够精细化。项目目标预算不够严谨不够全面，导致后期实施过程中不能按要求完成既定目标。

五、有关建议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还需要针对项目预算进行合理细致化管理，年初准确制定绩效目标，更加细化评分标准。

在管理制度方面尤其是过程性资料的完善情况，要进行细致化检查，查缺补漏确保资料合法合规，定期进行检查查缺补漏确保资

料完整性。

在业务管理方面：继续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素质培训，完善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。提高个科室及个项目负责人责任意识，提高工作人员综合素质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（学前教育免保教费）甘财教[2023]56号									
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									
实施单位 宁县新庄镇中心小学									
年度资金总额：0									
其中：财政拨款0									
上年结转资金0									
其他资金0						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								
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							
1、合理利用资金；2、加强资金的有效利用。									
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生活补助每人每学期500元。	100%-80% (含)	6.67		100%	6	
		社会成本指标	补助一学期	100%-80% (含)	6.67		100%	6	
		生态成本指标	提高学前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	100%-80% (含)	6.66		100%	5.99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村学前教育学生	100%-80% (含)	13.33		100%	12	
		质量指标	保障学校教学工作顺利开展	100%-80% (含)	13.33		100%	12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按时到账	100%-80% (含)	13.34		100%	12.01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	100%-80% (含)	6.67		100%	6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量	100%-80% (含)	6.67		100%	6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	100%-80% (含)	6.66		100%	5.99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>=95%	96	10	%	101.05%	10
总分				100			89.76		